

假扮客服设骗局 远程操作盗钱财

石家庄铁检院成功办理一起电信诈骗案件

本报讯(记者 南开宇 通讯员 马祎阳) 年关岁末叠加春运出行高峰,电信诈骗进入高发阶段,犯罪分子紧盯群众钱包,不断翻新诈骗手法,通过伪装身份、虚构事实等方式设下重重陷阱。近日,石家庄铁路运输检察院成功办理一起冒充抖音客服实施电信诈骗的案件,通过精准揭露此类诈骗犯罪的作案套路,以案释法为广大群众送上春运反诈“防护指南”,守护群众财产安全。

据了解,被骗当事人魏某系保洁人员,因年龄较大、对智能手机操作不熟悉,被犯罪分子锁定为作案目标。日前,魏某接到陌生来电,对方自称平台客服,谎称魏某已开通“每月扣费800元”的业务,可免费为其取消付费业务。在客服精心设计的术语诱导下,魏某信以为真,按照对方要求下载QQ并接受“语音指导”,随后相继登录中国农业银行、农村信用社、中国银行、浦发银行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的手机银行App,魏某在聊天对话框中泄露了登录密码与支付密码,还通过腾讯会议完成人脸识别验证。魏某毫无防备地配合操作,让犯罪分子成功获取转账权限,将上述五张银行卡内的资金悉数转走。直至收到银行交易提示短信且对方失联,魏某才察觉受骗,随即报警。经查,魏某共被诈骗人民币14万元。

检察官介绍,电信诈骗的核心是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通过虚构事实、隐瞒真相的方法,利用电信网络技术,骗取公私财物的行为。本案中,诈骗分子以视频通话为媒介,虚构魏某需要每月扣费800元的事实,致使魏某基于错误认识泄露了自己的银行卡账户及密码,被诈骗14万元,该数额已达到刑法规定的“数额较大”标准,其行为已侵犯魏某的



■年关岁末电信诈骗进入高发阶段。(图片由AI生成)

财产所有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之规定,应承担刑事责任。检察机关坚持打击犯罪与追赃挽损并重,在查明事实的基础上,成功帮助被害人挽回全部经济损失14万元。

采访中,检察官表示,电信网络诈骗及其关联犯罪严重侵害群众财产安全,破坏社会和谐稳定。石家庄铁路运输检察院将持续加大对电信网络诈骗及其上下游关联犯罪的打击力度,以法治利剑斩断犯罪链条,以检察担当守护民生福祉,为春运及年关岁末的社会安全稳定筑牢法治屏障。

同时,检察官提醒广大群众:诈骗手法层出不穷,电信诈骗案件高发,大多利用受害人的贪心、粗心设下骗局。广大群众务必提高防范意识,不轻信来历不明的电话与信息,拒绝向陌生人透露银行账户、验证码。如有疑问,务必通过官方渠道核实,切勿轻易泄露个人信息。若不慎遭遇诈骗,应第一时间保留证据并立即拨打110报警。唯有时刻绷紧防范之弦,方能远离诈骗陷阱,守护好自己的钱袋子。



线上线下送“安全年货” 让平安成为最浓的年味

本报讯(首席记者 刘琛敏)“购物时,防盗防骗‘避坑指南’请收好!”“夜间停车,请务必检查门窗是否锁好……”春节临近,连日来,石家庄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通过“线上推送+线下走访”,向群众宣讲“平安攻略”。这些送上门的“安全年货”,用实在、鲜活、易懂的方式,为群众的节日安全添上一道“安心锁”。

“贵重物品贴身放,背包尽量朝前背!”“反诈宣传天天见,春节期间要防骗!”……线上,民辅警化身“安全小编”,紧贴春节节点,精心烹制安全“大餐”。随后,民辅警通过微信公众号、微博、视频号等网上平台进行推送,内容涵盖防盗防骗、家庭防火防盗、反电信诈骗等方面。他们通过还原高发案例、解析诈骗手法、以短平快的提示直击要害,让安全防范知识从“纸面”跃入“指尖”,融入群众的日常生活。

“王警官,您昨天群里发布的防盗指南太实用了!”在警民联系群里,民警根据多年工作经验,每日进行安全提示,引导群众自发为防盗反诈工作建言献策。随着屏幕不断滚动,大家纷纷说出自己的防盗小妙招,一场场有问必答的网上“安全茶话会”正在进行。

民警还提前备好相关资料,通过微信群24小时在线答疑,不断推送定制化防范方案。向物流从业人员密集推送“货物防盗十招”,在



■民警正在提醒物业工作人员注意春节期间的安全问题。(警方供图)

新入住小区业主群循环播放“装修防骗指南”。这“带着温度的数据”让安全宣传实现了从“大水漫灌”到“精准滴灌”的蜕变。

线上的热度,迅速转化为线下走访的温度。随着春节的不断临近,各派出所警力沉入社区,开始“当面叮嘱”。在商圈广场,巡逻民警手持便携喇叭和宣传单,在人群中开展流动宣讲,提醒群众看管好随身财物。在各社区,社区民警联合物业人员,挨家挨户进行防火安全检查,帮助居民排查老旧线路、楼道杂物等隐患,特别关照独居老人。在沿街店铺,民警上门走访,既提醒商家注意岁末年初的防盗,也送上反诈宣传资料,守护商户的“钱袋子”。

“看到警灯亮着,警察在街上走着,我们心里就特别踏实!”在海世界商圈购物的李女士对记者说。

扮靓车厢迎新春 温暖乘客回家路



■18路公交车驾驶员高哲鹏和唐登奎一起装扮车厢。(公交供图)

本报讯(记者 南开宇)2026年2月11日,农历腊月廿四,石家庄公交集团一辆公交车换上了喜庆的“新年装”。当天清晨,18路驾驶员高哲鹏和唐登奎就开始忙着给车厢张贴福字。一张张喜气的福字、一个个精美的窗花,将车厢装扮得年味十足,让乘客提前感受到温馨喜庆的节日氛围。

“哇,这窗花真漂亮,车厢布置得这么喜庆,一上车就能感受到浓郁的年味,仪式感十足,我得拍照留个纪念。”市民李女士开心地说。

这已是高哲鹏连续第二年为自己驾驶的公交车做新春装饰。“每年这个时候,想让乘客一上车就能感受到过年的气氛,哪怕只是短暂的一程,也能心里暖暖的。”他利用休息时间精心挑选窗花样式,对比多家店铺买来质感最佳的彩带,就连灯笼的大小、悬挂的间距都反复调整。“既要好看,又不能影响乘客上下车,安全始终是第一位的。”下车前,他总会仔细检查装饰是否牢固,及时加固松动之处,确保行车途中不给乘客带来不便。

与此同时,164路驾驶员商立华和李金强也用休息时间将所驾驶的公交车装扮一新。“春节是中国人最重要的节日,把车厢装扮得喜庆些,让乘客一上车就能感受到过年的氛围!”红红火火的车厢将年味拉满,传递着对新春的美好期盼。

据了解,这些充满年味的车厢装饰将持续至正月十五,欢迎广大市民乘车打卡留念,载着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迎接马年到来。

车轮滚滚,载着满厢温情。驾驶员们的细致与用心,让公交出行成为传递节日温情的纽带,让每一位赶路人在旅途中触摸到新年的喜悦。

交警赶大集 宣传交通安全

本报讯(首席记者 刘琛敏)春节临近,年味渐浓,为增强春运期间农村地区群众交通安全与文明出行意识,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切实筑牢农村地区交通安全防线,2月6日上午,石家庄市晋州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宣传民警到陈家庄村集市,开展以“守护万家灯火团圆时平安春运交警同行”为主题的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宣传民警结合农村春运出行“短途高频、车型混杂、老人学生出行增多”的特点,针对农用车辆违法载人、骑乘摩托车及电动自行车不佩戴安全头盔、酒后驾驶、强超强会、驾乘机动车不系安全带等农村地区高发易发的交通违法行为,在集市人流密集的出入口设立宣传点位。通过悬挂醒目主题横幅、发放图文并茂的春运交通安全宣传手册等形式,吸引过往赶集群众驻足聆听、主动咨询。

在现场,宣传民警用直白易懂的家乡话,结合近期发生在周边乡村的真实交通事故案例,生动剖析各类交通陋习的严重危害:“农用车不是载人车,车厢里坐人一旦急刹车,很容易造成摔伤、挤压,春节团圆的日子可不能冒这个险!”“骑电动车带孩子出门,安全头盔一定要戴好,这是保护自己 and 孩子的‘生命防线’!”民警还向群众细致讲解相关法律法规条款,阐明违法出行需承担的法律后果,引导大家自觉摒弃交通陋习,养成安全文明的出行习惯。